2026 iDRC 无人机大赛竞赛规则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一）时间：2026 年 12 月 16 日—20 日（共计 5 天）

（二）地点：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大道-翼飞星空

二、竞赛项目

本次 iDRC 无人机大赛将设立两大竞赛项目：多轴无人机竞速（F9U）、多轴无人机足球（F9A）。

多轴无人机竞速（F9U）项目将设：个人赛、3 寸统规赛、团队赛。

多轴无人机足球(F9A)项目将设：多轴无人机足球 F9A-B。

参赛选手仅可选择个人赛、团队赛、多轴无人机足球三项中一项报名，不得兼报；参加 3 寸统规赛，则须先完成个人赛或团队赛报名。

（一）多轴无人机竞速（F9U）个人赛

本赛项设以下组别：

公开组：2008 年 12 月 16 日及之前出生者；

青少年组：2008 年 12 月 16 日之后出生者；参赛选手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报名公开组、青少年组或女子组。

女子组；年满 18 周岁的参赛选手可报名参加公开组或女子组；未满 18 周岁的参赛选手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报名公开

组、青少年组或女子组。

注:

参赛人数不足 3 人，则并入公开组或青少年组；个人赛每位选手仅可选择一个组别报名，不可兼报。

（二）多轴无人机竞速（F9U）3 寸统规赛

本赛项不设立组别，限 64 人参赛，参赛设备仅限 iFlight 翼飞品牌的 3 寸规格的穿越机。

（三）多轴无人机竞速（F9U）团队赛

本赛项不设立组别，必须以俱乐部的形式报名参赛，选手不得以个人身份组队参与团队赛。

（四）多轴无人机足球（F9A-B）

本赛项不设立组别，必须以俱乐部的形式报名参赛，选手不得以个人身份组队参与团队赛。

三、竞赛规则

（一）多轴无人机竞速（F9U）项目

1. 参赛选手通过佩戴 FPV 飞行眼镜或使用显示器，借助无线电遥控设备以第一人称视角操控多轴飞行器，沿指定路线依次穿越赛道障碍，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指定圈数。

2. 个人赛设置三大参赛组别:公开组、青少年组、女子组，每位参赛选手仅可选择其中一个组别报名，不可兼报。

3. 个人赛项目分为 3 个阶段：资格赛（N 进 32）、双败淘汰赛（32 强）、决赛。个人赛项目结束后，根据各组别的最

终总排名分别设立并颁发奖项。

4. 资格赛（N 进 32）：

资格赛共进行三轮，每轮比赛飞行 3 圈。资格赛计划依据选手所用的图传类型进行分类，分为 HDZERO 图传与模拟图传。其中，HDZERO 图传每场 6 人同赛，模拟图传则每场 4 人同赛。。三轮比赛结束后，取每名参赛选手在三轮中的最佳单轮成绩进行排名，排名前 32 的参赛选手将晋级，进入下一阶段的双败淘汰赛（32 强）。

5. 双败淘汰赛（32 强）：

(1) 进入双败淘汰赛（32 强）阶段的 32 名参赛选手，将根据资格赛的最佳成绩排名，分为 8 个小组，分组方式将按照一定规律，如下表所示；8 个小组上场的先后顺序，将通过抽签决定。

组别	**资格赛排名**			
第 1 组	1	9	17	25
第 2 组	2	10	18	26
第 3 组	3	11	19	27
第 4 组	4	12	20	28
第 5 组	5	13	21	29
第 6 组	6	14	22	30
第 7 组	7	15	23	31
第 8 组	8	16	24	32

(2) 参赛选手根据晋级名单，按照既定规则进行分组。每组 4 人，比赛结束后，小组第一、第二名进入胜者组，第三、第四名进入败者组。后续阶段中，胜者组的第三、第四名将降级进入败者组；败者组的第三、第四名则被淘汰。通过逐轮淘汰，最终决出四名参赛选手晋级决赛。

(3) 决赛采用一轮制。比赛在出发信号或口令发出后开始计时，参赛选手须按照规定路线完成连续 3 圈飞行，并记录总飞行时间。排名依据完成 3 圈的总用时确定，用时最短者获胜,无有效记录时间者排名最后。根据决赛最终排名，决出冠、亚、季军。

(4) 比赛结束后,双败淘汰赛的 32 名参赛选手的最终排名如下表所示:

排名	双败淘汰赛（32 强）的最终排名
1	进入决赛的第一名
2	进入决赛的第二名
3	进入决赛的第三名
4	进入决赛的第四名
5	第 29 场比赛的第三名
6	第 29 场比赛的第四名
7	第 28 场比赛的第三名
8	第 28 场比赛的第四名

9 至 12	在第 25-26 场比赛中获得第三和第四名，根据资格赛成绩获得最终排名
13 至 16	在第 23-24 场比赛中获得第三和第四名，根据淘汰赛成绩获得最终排名
17 至 24	在第 17-20 场比赛中获得第三和第四名，根据淘汰赛成绩获得最终排名
25 至 32	在第 13-16 场比赛中获得第三和第四名，根据淘汰赛成绩获得最终排名

注：

1. 现场如遇特殊突发情况，经裁判组一致认定需进行附加赛的，将组织一轮定胜负的附加赛。

2. 比赛在出发信号或口令发出后开始计时，参赛选手须按规定的路线完成连续 3 圈飞行，并记录总飞行时间。若飞行超过 3 圈，该轮成绩视为无效。排名以完成 3 圈的总用时为准，用时最短者名次列前。未完成 3 圈者，按实际完成圈数排序：完成 3 圈者优先于完成 2 圈者，完成 2 圈者优先于完成 1 圈者，无有效记录时间者排名最后。除决赛之外，若完成圈数及时间相同，则依据资格赛的排名决定最终名次。若决赛选手在同一圈数下炸机，则按照在飞行路线上的障碍门编号进行评判，编号较大的选手排名靠前。

（二）多轴无人机竞速（F9U）3 寸统规赛

1. 参赛选手通过佩戴 FPV 飞行眼镜或使用显示器，借助无线电遥控设备以第一人称视角操控多轴飞行器，沿指定路线依次穿越赛道障碍，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指定圈数。

2. 参赛设备仅限 iFlight 翼飞品牌的 3 寸规格的穿越机。iFlight 翼飞仅提供模拟图传及 PNP 版本 3 寸动力套装，PNP 动力套装不含图传、摄像头与接收机。在不影响赛事公平性及安全性的前提下，允许在整机基础上进行个性化调整。允许范围：天线、螺丝、螺母、打印件、LED 灯等部件；禁止改动：电机、电调、飞控、机架、电池规格等核心部件。是否构成影响，由赛事裁判组判定。需注意，参赛所用动力电池由赛会统一指定，选手须按要求使用，违者将取消本次比赛资格。

3. 3 寸统规赛项目限制 64 人参赛。将分为 5 个阶段：64 进 32、32 进 16、16 进 8、8 进 4 半决赛及 4 强决赛。进入 32 强阶段的 32 名参赛选手，将根据淘汰赛的最佳成绩排名，分为 8 个小组，分组方式将按照一定规律，如下表所示：

组别	**64 进 32 排名**			
第 1 组	1	9	17	25
第 2 组	2	10	18	26
第 3 组	3	11	19	27
第 4 组	4	12	20	28
第 5 组	5	13	21	29

第 6 组	6	14	22	30
第 7 组	7	15	23	31
第 8 组	8	16	24	32

4. 64 进 32:

64 进 32 共进行二轮，每轮比赛飞行 3 圈，以 4 人一组的形式进行。二轮比赛结束后，取每名参赛选手在二轮中的最佳单轮成绩进行排名，排名前 32 的参赛选手将晋级，进入下一阶段的比赛。

5. 32 进 16:

32 进 16 共进行二轮，每轮比赛飞行 3 圈，以 4 人一组的形式进行。二轮比赛结束后，取每名参赛选手在二轮中的最佳单轮成绩进行排名，排名前 16 的参赛选手将晋级，进入下一阶段的比赛。

6. 16 进 8:

16 进 8 共进行二轮，每轮比赛飞行 3 圈，以 4 人一组的形式进行。二轮比赛结束后，取每名参赛选手在二轮中的最佳单轮成绩进行排名，排名前 8 的参赛选手将晋级，进入下一阶段的半决赛。

7. 8 进 4 半决赛:

8 进 4 半决赛共进行二轮，每轮比赛飞行 3 圈，以 4 人一组的形式进行。二轮比赛结束后，取每名参赛选手在二轮

中的最佳单轮成绩进行排名，排名前 4 的参赛选手将晋级，进入下一阶段的 4 强决赛。

8. 4 强决赛:

4 强决赛共进行一轮，比赛飞行 3 圈，以 4 人一组的形式进行。比赛结束后，取每名参赛选手的最佳成绩进行排名，最终决出冠亚季军。

（三）多轴无人机竞速（F9U）团队赛

1. 参赛选手通过佩戴 FPV 飞行眼镜或使用显示器，借助无线电遥控设备以第一人称视角操控多轴飞行器，沿指定路线依次穿越赛道障碍，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指定圈数。

2. 团队赛必须以俱乐部的形式报名参赛，选手不得以个人身份组队参与团队赛。

3. 战队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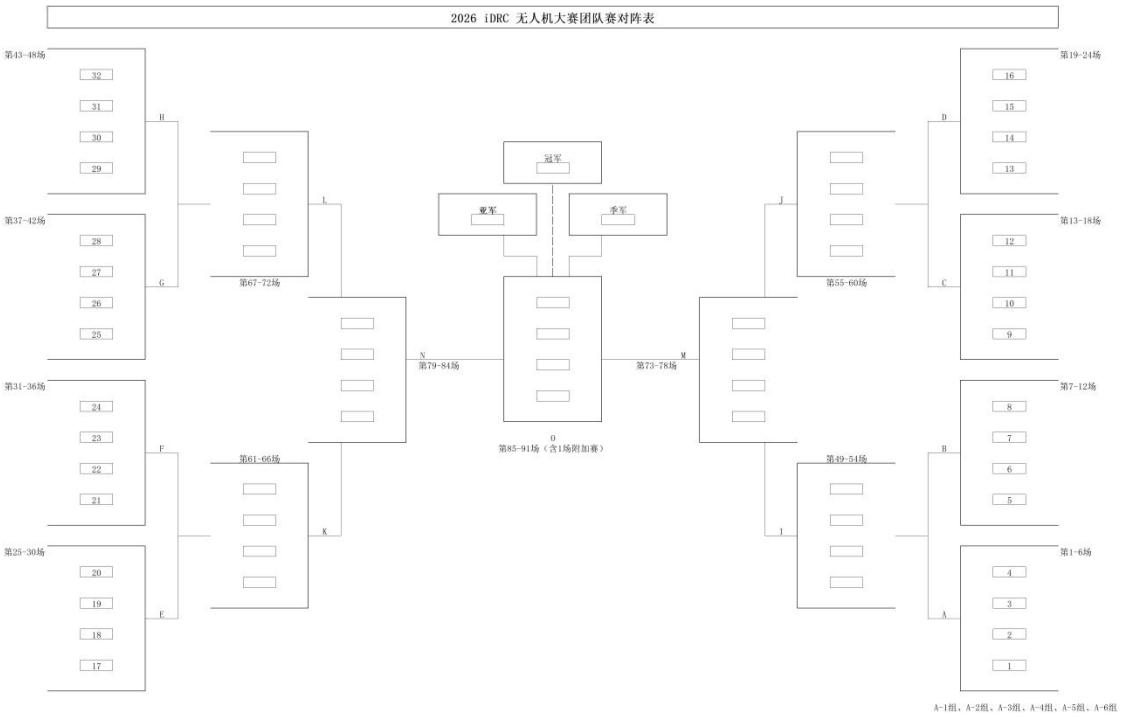
(1) 俱乐部可派出多支战队参赛，每支俱乐部最多三支参赛队伍，俱乐部的战队成员必须来自同一个俱乐部，不得跨俱乐部进行组队参赛。

(2) 每支战队将采用“2+1”模式:

每队由队长（队长可兼任参赛运动员）和运动员组成，可由 2 名主力+ 1 名替补队员构成，一支战队参赛人数最低不低于 2 人，最高不超过 3 人。所有队员须在赛前完成正式报名与注册备案，方可具备参赛资格。报名截止后，战队内的选手名单不可再更改。

4. 比赛形式:

(1) 比赛采用 2 对 2 对抗模式。每轮对决中，两支战队各派出 2 名飞手，一共 4 人进行同场竞技。比赛采用淘汰制，通过小组排名获得积分的形式，胜者晋级，败者淘汰，直至决出最终名次。对阵示例如下图所示:



(2) 每轮比赛开始前，队长可申请更换替补选手参赛，经过裁判审核批准后方可生效。上场参赛的选手必须从战队报名的名单中选取，每场指定 1 名队长负责与裁判沟通。严禁使用未注册或非报名名单内的队员参赛。

(3) 若某支战队在比赛期间因设备故障或队员个人原因，导致仅剩 1 名队员可参赛，则视为不符合参赛条件，将无法继续参与后续赛事，但其已取得的成绩予以保留。在此情况下，不得临时增补或替换非原注册名单内的人员参赛。

请各参赛队伍在报名阶段充分评估人员配置，并制定必要的备选方案，以确保顺利完赛。

(4) 团队赛队伍报名时，若参赛队员达到 3 人，须确保每名队员在全场比赛中至少上场参赛一次；未满足上述要求的战队，于全部比赛结束后按最终排名罚退 5 位。

5. 团队赛分组及积分排名办法：

(1) 团队赛共有 32 支队伍参与，参赛队伍的首次分组将通过线上抽签决定。

(2) 32 支队伍将被平均分为 8 个大组，每个大组 4 支队伍。各大组内实行循环赛制，每支队伍需与其他三支队伍各进行一次比赛，如某一大组内有四支队伍 A、B、C、D 参与，那么将按照以下顺序进行比赛 6 场：AB-CD-AC-BD-AD-BC，每支队伍在大组内共计比赛 3 场。每场比赛飞行 3 圈，4 名选手同组竞技。根据每场比赛的完赛情况进行排名和积分分配，完成指定圈数则通过排名获取相对应的积分；未完成有效圈数，不得分。积分分配如下所示：

第一名：4 分

第二名：3 分

第三名：2 分

第四名：1 分

未完赛：0 分

(3) 大组内的循环赛结束后，按各队总积分进行组内排

名，四支队伍内的前两名队伍晋级下一轮，后两名队伍淘汰.

(4) 若大组内的循环赛出现积分相同且无法直接判定排名的情况，则按以下顺序进行排序：获得第一名（冠军）次数多者，排名靠前；若冠军次数相同，则比较各队获得冠军场次的最佳用时（秒数），个人用时更短者排名靠前;

6. 后续赛程

16 强晋级赛、半决赛阶段，均沿用大组内循环赛制，具体分组与赛程，根据晋级结果确定，规则与 32 强赛一致。

7. 决赛

决赛阶段沿用半决赛大组内循环赛制，4 支队伍先进行 6 场循环赛，每队与其他 3 队各赛 1 场；循环赛结束后，每队派出 1 名队员参加附加赛，4 人同场竞技。决赛总积分为各队循环赛积分与附加赛积分之和，按总积分从高到低排序，依次获得冠军、亚军、季军、殿军。

（四）多轴无人机足球（F9A-B）

1. 定义

无人机足球赛，运动员在地面通过无线电遥控的方式操控球形无人机，进行“足球攻防”对抗赛，在规定时间内，以进入对方球门得分的多少判断胜负。

2. 比赛场地

比赛场地长 6 米，宽 3 米，高 3 米，球门内径 400mm。

3. 技术要求

无人机以电动机为动力，最多配备四个电动机，外部需有球形外框框架，所有部件必须安装在球形框架内部，构成无人机球体。同队上场球体必须是相同颜色框架，框架颜色由对阵情况赛前确定。允许框架局部，如中部使用非主色以区分运动员角色。保护框架裸露部分材质限定为塑料或复合材料，禁止使用金属材质。框架底部允许为平面设计，其弧高不超过 20mm，单个开放表面积最大为 150cm²。无人机球还应符合本规则 LED 灯的相关要求。

(1) 框架直径：200mm+20mm

(2) 空载电压：≤17v

(3) 总重量：≤300g

(4) 螺旋桨直径：≤76mm

(5) 电机规格：≤1608

(6) LED 灯：≥16 个，得分无人机需亮起清晰可见的 LED 灯，红方为红灯，蓝方为蓝灯。

公差范围：无人机球的框架直径、电池电压、总重量、螺旋桨直径的测量范围允许有 1%公差。

4. 比赛方法

每场比赛时间 5 分钟，准备时间 2 分钟，比赛时间 3 分钟，不分上下半场。比赛时间内，运动员禁止更换球体或电池，非上场球体不能安装电池。

赛制如下：

(1) 小组赛:

队伍通过抽签排序为 A1 至 An（n 为参加资格赛队伍总数），每队进行 2 场单循环比赛，每场采用 BO1（单场决 胜制），单场比赛不分上下半场，累计得分高者获胜。若 n 为偶数，对阵安排为：A1 vs A2、A3 vs A4、……、A(n-1) vs An; A2 vs A3、A4 vs A5、……、An vs A1。若 n 为奇数，对阵安排为：A1 vs A2、A3 vs A4、……、A(n-2) vs A(n-1)、An vs A1、A2 vs A3、A4 vs A5、……、A (n-1) vs An。排名依据依次为：两场累计积分、净胜球、进球数、被进球数、单场最大进球数、单场最小进球数。若名次相同，则通过附加赛决定最终名次。其他队伍根据资格赛成绩排名为 Q（m+1）至 Q（m+n），前三十二强队伍晋级瑞士轮。

(2) 瑞士轮:

小组赛产生的三十二强队伍进入瑞士轮，初始配对顺序依据资格赛排名确定。瑞士轮采用累计胜场晋级、累计负场淘汰的赛制，每轮根据队伍当前战绩进行抽签配对，优先安排相同胜负战绩的队伍交手，并尽量避免已交手队伍再次相遇。每场比赛采用 BO1（单场决胜制），单场比赛不分上下半场。队伍累计获得 3 场胜利，即可晋级；累计出现 3 场失利，即被淘汰。瑞士轮持续进行，直至产生 16 支晋级队伍。

(3) 双败赛:

瑞士轮产生的十六强队伍进入双败淘汰赛，初始种子排序依据瑞士轮最终排名确定。双败赛采用胜者组、败者组相结合的淘汰赛制，队伍累计失利两场即被淘汰，直至决出冠军、亚军及其他名次。

常规对局采用 B01（单场决胜制），决赛采用 B03（三局两胜制），单场比赛不分上下半场，累计得分高者获胜。首轮对阵依据瑞士轮排名安排，原则上采用高排名对低排名的配对方式。

首轮获胜队伍进入胜者组，失利队伍进入败者组。胜者组队伍获胜后继续留在胜者组，失利后进入败者组；败者组队伍获胜后继续留在败者组，失利后直接淘汰。胜者组决赛获胜队伍晋级总决赛，失利队伍进入败者组决赛，与败者组晋级队伍争夺决赛资格。决赛由胜者组冠军与败者组冠军进行对决，获胜为冠军队伍。

其余名次依据队伍在双败赛中的最终胜负场次通过附加赛决定最终排名。

5. 比赛流程

每支参赛队伍由 3 名运动员和 1 名教练员组成，运动员中 1 名为“得分无人机球操纵手”，2 名为“防守无人机球操纵手”。

(1) 通过对阵情况决定场地位置（红方或蓝方），两队在整场比赛中保持同侧。每队每场可审核球体的数量为上场

人数的 2 倍。所有球体均需要通过赛前检录审核。

(2) 每队运动员把无人机放置在“起飞区”后，举手示意，裁判将与运动员确认是否准备就绪。当各队准备就绪时，裁判员发布“解锁”命令，3 至 5 秒后，宣布“开始”，正式开始比赛。

(3) 当一方球队进球时，时间不停止，不降落，在进球后回到自己半场起飞区上空后再进攻。另一方不用停止，继续进攻。

(4) 比赛过程中，如一方的得分无人机球坠地，队长可申请暂停（每队每场 1 次，限 1 分钟），从剩余的两名防守球操控手中选拔新的进攻球操控手，并绑上标识带，继续起飞比赛；如不能再起飞，则只能在半场比赛结束后取出维修。

(5) 比赛时间结束后以裁判哨声为准，比赛开始后中途不允许更换运动员，仅允许在局间交替时换人。

(6) 每次有效进球得 1 分，有效进球定义为球体完全穿过对方球门，一次有效得分后，得分无人机必须撤回己方中线后方可进行下一次进攻，否则进球无效。

(7) 任意球体以任意方向穿过己方球门，视为乌龙球，乌龙球视为对方得 1 分。

(8) 每场比赛结束后，得分多的球队获胜。

(9) 若比赛成绩出现平局则进行加时赛；加时赛采用金

球决胜（第一个进球决定胜出的球队）的方式决出胜负，限时 2 分钟。

(10) 若加时赛双方均未进球，则进入点球阶段，每轮每人互射一球，直至决出胜负，点球需在比赛裁判发出判罚信号 3 秒内完成，超时则进球无效。

6. 成绩评定

(1) 进球判定

① 当“得分无人机球 ”从正面完全穿过了对方球门环的正面时，球队得 1 分，若球在球门线上或部分越过球门线则不算进。

② 己方任何一个无人机球穿过本方球门时，判定对方得 1 分。

③ 己方任何一个无人机球停留在己方球门超过3秒，判定对方得 1 分。

(2) 进球无效判定

① 得分无人机在进球或以任何形式穿过对方球门后，未撤回到己方中线即发起下一次进攻。

② 任意无人机球体穿越本方球门。

(3) 警告判罚

以下情形将判罚警告:

① 无关人员进入操纵区。

② 不文明行为。

③ 擅自延迟比赛。

④ 场上运动员数量与无人机数量不符。

⑤ 比赛信号发出前，无人机球体发生未离地的轻微移动及抢飞。

⑥ 飞行中的无人机球体，无意触碰地面上的无人机球。

⑦ 飞行中的无人机球，无意触碰对方运动员。

(4) 黄牌判罚

领到黄牌的队伍必须罚下一名场上运动员，且该名运动员不得参加该半场或加时赛剩余的比赛。当黄牌不涉及特定的场上运动员时，队长决定罚下一名场上运动员。当进攻运动员被罚下，该队本半场或加时赛将失去进攻运动员。

以下情形将判罚黄牌:

两次同类警告。

① 擅自更换场上运动员。

② 严重不文明行为。

③ 故意干扰比赛。

④ 比赛进行中，运动员之间交换遥控器。

⑤ 飞行中的无人机球故意触碰地面上的无人机球。

⑥ 飞行中的无人机球有故意冲撞对方运动员的意图。

(5) 红牌判罚

领到红牌的队伍必须罚下一名场上运动员，且该名运动员不得参与本场剩余比赛，含加时赛及点球。当红牌不涉及特定的场上运动员时，队长决定罚下一名场上运动员。当进攻运动员被罚下，该队本场比赛将失去进攻运动员。

以下情形将判罚红牌:

① 非报名人员参赛。

② 严重暴力行为。

③ 危险行为或危险动作。

④ 一场比赛中被判罚两张黄牌。

⑤ 故意干扰赛事，影响比赛公平或成绩评定。

(6) 弃赛判罚

对于 3 次检录未到或主动声明弃赛的队伍，以弃赛处理。本场该队伍不得分，其对方队伍可在无对手的情况下完成比赛。

(7) 违规处罚

① 使用不符合竞赛规则规定，或以不正当手段取得比赛胜利，将面临取消比赛成绩的处罚。

② 不遵守安全规则，不服从指挥与调度造成严重后果将取消比赛资格的处罚。

(8) 成绩确定

赛后运动员需签字确认成绩。5分钟内未签字视为认可。如对赛后成绩有异议，可现场与裁判长沟通，由裁判长审定。

如仍有异议，可由领队在本阶段比赛结束前以书面形式向赛事技术申诉委员会（即仲裁）提出申诉。

四、多轴无人机竞速（F9U）项目通用规定

（一）比赛规定

1. 第一视角飞行与助手职责

比赛将采用FPV第一视角飞行的方式进行。每轮比赛允许参赛选手携带一名助手入场，协助完成设备调试、电池更换、飞行器安放与拾取等工作。参赛选手负责全程操控飞行器。

2. 飞行器标识与设备管理

所有参赛飞行器应贴有与参赛选手号码对应的唯一标签，便于裁判识别。每位参赛选手可拥有一台主战机及多台备用机，所有设备须在赛前完成图传频点、功率、LED灯颜色等设置。若在夜赛期间，参赛选手没有对参赛飞行器完成LED灯的相关配置与规定，则取消本轮飞行资格。

3. 设备检录与资格确认

每轮比赛前15－30分钟，组委会将对参赛设备进行技术检查（包括遥控器、轴距、图传参数、电池电压、失控保护等）。未通过检录或未按时完成检录的设备不得参赛；若参赛选手无合格设备，视为弃赛。

4. 赛前准备与起飞规范

每组比赛前有2分钟准备时间，参赛选手需在此期间完

成入场与设备调试。准备时间结束，飞行器必须停放在“起飞台”等待发令。未能按时就绪者，视为放弃本轮比赛，不予补赛。

5. 起跑规则与抢跑处罚

比赛以发令计时方式开始。当最后一声号令响起时，比赛正式开始。若飞行器在发出最后一声号令前，出现起飞或坠落动作，将被视为抢跑。首次抢跑，警告一次，所有选手重赛；若某组比赛内连续出现两次抢跑案例，第二次抢跑者将被罚下，其余选手正常比赛；同一选手累计两次抢跑，将取消整场比赛资格及已有成绩。

6. 赛道飞行与障碍穿越要求

参赛选手须按指定路线、顺序穿越全部赛道障碍。遗漏障碍必须返回补穿，未补穿则该轮成绩无效。若在补飞过程中逆行且对正常飞行的其他选手造成干扰导致炸机，则取消该名选手本轮比赛资格。

7. 炸机与复飞规定

飞行过程中发生“炸机”，若能在 20 秒内安全复飞并继续比赛，成绩有效；超过 20 秒复飞，该轮成绩无效。选手完成最后一个计时门穿越并降落至降落区后，即视为“完赛”，此后不得再次起飞。

8. 飞行时间与圈数限制

每轮比赛飞行时间不得超过 4 分钟，超时须按裁判指令

降落。完成规定圈数后应立即降落在指定降落区，如果在比赛完成规定圈数后，继续飞行超过三个障碍，将视为超圈飞行。首次超圈将给予警告，同一选手累计两次超圈飞行，将取消整场比赛资格及已有成绩。

9. 完赛与降落管理

正常完赛后，飞行器由助手在降落区拾取；非正常降落或炸机的飞行器由工作人员协助回收。

10. 测试飞行与场外行为规范

维修后的测试飞行须在指定区域和时间内进行，仅允许目视飞行（禁用 FPV）。比赛期间及休息时段，严禁未经授权的飞行器起飞飞行或进行拍摄，违者视为违规。

11. 干扰行为与违规处罚

禁止任何形式的干扰比赛行为。比赛过程中，任何在场外通电或擅自启动设备的选手，将被直接取消比赛资格。

12. 裁判监督与纪律处分

每个号位将设屏幕裁判，负责记录漏标、完赛情况与犯规行为等。同时，对不服从管理、扰乱秩序、替赛和作假等违反赛规的行为，视情节给予口头警告、通报批评、取消资格或禁赛等处罚。

（二）设备要求

1. 飞行器规格

(1)仅限使用电力驱动的四轴飞行器，具体参数须满足:

起飞重量 ＜ 1kg;

3寸统规赛项目动力电池最高电压 ＜ 17.4V（4S）;

非统规赛项目动力电池最高电压 ＜ 26.1V（6S）;

轴距 ⩽ 250mm;

螺旋桨直径 ＜ 6英寸（15.24cm）。

(2)禁止使用金属螺旋桨; 所有螺旋桨必须通过法兰式防松螺母牢固固定。

(3)电池电压与重量测量允许±1%公差，超出视为不合格。

2. 计时系统

比赛优先采用自动计时系统（计时器），以人工计时作为备用方案。

3. 图传系统

(1)推荐图传设备:

为保障信号兼容性与比赛公平性，建议使用以下品牌型号:

iFlight VTX;

HDZero VTX;

注: 3寸统规赛仅可使用iFlightVTX、HDZeroVTX。

(2)关于图传干扰:

参赛选手若使用其他图传设备对同组参赛选手造成干

扰，裁判有权责令更换。

(3)图传参数要求:

输出功率 ⩽ 25mW,若参赛选手图传功率明显大于25mW，裁判有权责令更换，更换为符合要求的参赛设备;

需要参赛选手使用带 Race Band 及 Low Band 竞赛频段的图传，比赛频点计划为:

R1（5658MHz）;

R2（5695MHz）;

R7（5880MHz）;

R8（5917MHz）。

L1（5362MHz）;

L2（5399MHz）;

L7（5584MHz）;

L8（5624MHz）。

(4)OSD信息显示:

① 参赛飞行器应支持通过OSD调参功能切换频点，且OSD画面中清晰显示以下信息:

② 参赛选手的参赛编号及图传频点和输出功率，需分别设置在图传画面的左上角或右上角，参数设置的左右位置无强制要求，如：左上角设置为参赛编号，右上角为图传频点及输出功率；或左上角设置为图传频点及输出功率，右上角为参赛编号。

(5)图传接收设备:

参赛选手需自备图传接收机。

4. LED 指示灯配置

参赛飞行器在夜赛期间时，必须安装不少于 4 条灯带，每根机臂至少固定 1 条；建议在每根机臂的一上一下或一前一后，各固定一条灯带。LED 总数不少于 32 颗，颜色可调，支持红、黄、蓝、绿等颜色；所有参赛飞行器的 LED 灯须常亮、不得闪烁，并根据所在组别对应频点统一配色:

R1 → 红色

R2 → 黄色

R7 → 蓝色

R8 → 绿色

L1 → 青色

L2 → 橙色

L7 → 紫色

L8 → 白色

注:

持有效参赛凭证的选手，可享受 6.5 折优惠购买 iFlight 模拟图传以及 LED 灯条。

5. 遥控系统

(1) 遥控设备规定:

遥控设备须符合国家无线电管理规定，仅允许使用

2.4GHz 频段，最大发射功率建议不超过 100mW，可外接高频头设备使用。

(2) 解锁方式

飞行器必须设置开关解锁，禁止使用摇杆解锁。

(3) 失控保护:

必须启用失控保护功能，设定为信号丢失时立即切断电机动力输出，确保飞行器安全坠落。

6. 飞行模式与辅助功能

(1) 参赛飞行器禁止安装任何预设飞行程序或自动飞行控制软件及相关硬件（如定高、定点、航线规划、数传设备等）。

(2) 参赛选手比赛期间仅允许使用手动模式或自稳模式。

(3) 参赛选手允许启用“反乌龟”功能，可在不接触飞行器的前提下实现自动翻转复位。

（三）申诉与仲裁

1. 申诉时限

如参赛队伍对当轮比赛的裁判判决有异议，须由领队或战队队长在比赛结束后的 15 分钟内，向总裁判长提出口头申诉，并提交相关证据材料。申诉受理后，由仲裁委员会启动核查程序，进行调查与评议，并作出最终裁定。

2. 仲裁费用申请仲裁时，领队须一次性缴纳 500 元仲

裁费。若仲裁结果支持申诉方（即裁定原判存在明显错误），仲裁费将全额退还；若申诉未获支持，仲裁费不予退还。

3. 申诉证据要求

所有比赛申诉的有效证据，仅认可参赛选手本人、本局比赛的飞行眼镜或屏幕自身 DVR 录像，赛事方不接受手机拍摄、场外录像、第三方录制等其他录像素材作为申诉依据。提交的 DVR 录像需完整、无剪辑、无篡改，能够清晰对应争议判罚时段，篡改、剪辑后的录像视为无效证据，赛事方有权直接驳回申诉。

4. 裁决终局

所有申诉以仲裁委员会的最终裁定为准，裁定结果为本次比赛的最终裁决，不可再次申诉。

（四）免责声明

飞行器炸机或丢失属 FPV 竞速固有风险，适用自甘风险原则。赛会不对飞行器找回作任何保证，不对飞行器及个人财产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参赛即视为知悉并同意：丢机、炸机所导致的财产损失由飞手自行承担。

五、报名、报到与离会

（一）报名采用线上方式报名，报名具体入口将在 iDRC 无人机大赛公众号另行通知，本次大赛需按不同报名项目缴纳 199 或 499 元参赛服务费，采用线上方式收取。报名联系人：何其丰，邮箱：1506400403@qq.com，电话：18575911877。

（二）报到:各参赛队伍请于2026年12月16日14:00-19:00期间到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大道-翼飞星空签到处报到，报到时交验:

1. 身份证或户口簿本人页;

2. 意外伤害保险单购买凭证（自行购险的参赛选手）;

报到联系人：何其丰，联系电话：18575911877。

（三）离会：参赛运动员请于12月20日16：00（暂定）参加举行的闭幕式结束后，于12月21日前离会。

六、竞赛日程安排

日期	时间	项目	内容
12月16日（周三）	14:00-19:00	F9U个人赛报到	参赛选手、领队报到
	16:00-17:00		赛前裁判员会议
	19:00-20:00		个人赛领队会议
12月17日（周四）	7:00-8:00	F9U个人赛	参赛选手检录
	8:00-12:30		资格赛（N进32）第一轮
	12:30-13:30		休息
	13:30-15:00		资格赛（N进32）第一轮
	15:30-18:30		资格赛（N进32）第二轮
	19:00-21:30		资格赛（N进32）第二轮
12月18日（周五）	7:00-7:30	F9U个人赛 F9U团队赛 F9U 3寸统规赛 F9A-B足球赛	个人赛参赛选手检录
	7:00-8:00		足球赛参赛选手报到
	7:00-12:30		团队赛、3寸统规赛选手报到
	7:30-12:30		资格赛（N进32）第三轮
	8:00-12:30		足球赛小组赛（N进32）

	13:00-14:30		团队赛领队会议、选手检录 足球赛小组赛（N 进 32）
	14:30-18:00		团队赛淘汰赛（32 进 16） 足球赛小组赛（N 进 32）
	14:30-18:00		资格赛 32 强、团队赛 32 支队伍选手拍照 足球赛小组赛（N 进 32）
	18:00-19:30		3 寸统规赛选手检录 3 寸统规赛（N 进 32）第一轮
	19:30-19:45		晚会
	19:45-20:00		无人机编队表演 第一场
	20:00-21:25		晚会、抽奖活动
	21:30-21:45		无人机编队表演 第二场
	21:45-22:00		晚会、抽奖活动
12 月 19 日 （周六）	7:00-7:30	F9U 3 寸统规赛 F9U 团队赛 F9A-B 足球赛	3 寸统规赛选手检录 足球赛参赛选手检录
	7:30-9:30		3 寸统规赛（N 进 32）第二轮 足球赛 32 进 16 瑞士轮第一轮/第二轮
	9:30-10:30		开幕式
	10:30-11:00		参赛选手全体大合照
	11:00-13:00		3 寸统规赛 32 进 16、32 强选手拍照 足球赛 32 进 16 瑞士轮第二轮/第三轮
	13:30-15:30		3 寸统规赛 16 进 8、半决赛及决赛 足球赛 32 进 16 瑞士轮第三轮/第四轮
	16:00-16:30		团队赛选手检录 足球赛 32 进 16 瑞士轮第三轮/第四轮
	16:30-18:00		团队赛淘汰赛（16 进 8） 足球赛 32 进 16 瑞士轮第四轮/第五轮
	18:00-19:30		团队赛半决赛
	19:30-19:40		休息
	19:40-20:20		团队赛决赛
	20:30-20:45		无人机编队表演 第一场
	20:45-21:45		晚会、抽奖活动
	21:45-22:00		无人机编队表演 第二场
12 月 20 日 （周日）	7:00-7:30	F9U 个人赛 （双败淘汰赛）	F9U 个人赛参赛选手检录 足球赛参赛选手检录

	7:30-12:30	F9A-B 足球赛 （双败淘汰赛）	32 强双败淘汰赛 足球赛 16 强双败淘汰赛
	12:30-13:00		休息
	13:00-15:00		32 强双败淘汰赛、决赛 足球赛 16 强双败淘汰赛决赛
	16:00-17:00		颁奖典礼/闭幕式

七、其他事宜

（一）竞赛规则解释权属赛事组委会。

（二）赛事规则若有更新，以最新版本为准。

（三）裁判、评审专家人员由组委会按赛事规格邀请派选。

（四）本次大赛将收取赛事服务费，参赛人员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赛事组委会将根据比赛当日实际情况，对各项目轮次进行适当增减，以保障赛事顺利进行。

（六）其它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修订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